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1-00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对部分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2020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有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准备共计157,180,238.14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持有的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一)概况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旅游汽车公司”)为本公司的独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64.54万元,主要经营道路旅客运输、旅游客运服务,车辆综合性能检测(A级)等业务。

由于旅游汽车公司近年持续亏损,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其净资产为-30,067,897.73元,且预计该公司未来将继续亏损。

本公司对旅游汽车公司的股权投资金额为50,997,990.14元,公司在2007年度已对旅游汽车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324,694.72元。

鉴于本公司对旅游汽车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已经发生实质性减值,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对旅游汽车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50,673,295.42元。

截止2020年末,公司对旅游汽车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累计计提减值准备50,997,990.14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对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未分配利润均减少50,673,295.42元,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50,673,295.42元,母公司净利润减少50,673,295.42元。

二、对控股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一)对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概况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江丹霞公司”)为本公司的独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要经营天门山旅游景区景点及相关配套设施的经营开发。

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霞温泉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要经营温泉、宾馆住宿、餐饮服务等。资江丹霞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丹霞温泉公司是资江丹霞的子公司。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247,400,252.07元,资江丹霞公司将该借款转借给丹霞温泉公司217,571,502.75元(其他应收款)。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对资江丹霞公司其他应收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87,557,423.09元;资江丹霞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对丹霞温泉公司其他应收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114,813,921.86元。

本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247,400,252.07元,经减值测试,2020年需补提坏账准备37,327,998.27元。截止2020年末,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124,885,421.36元,该项坏账准备不影响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详见附表一。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资江丹霞公司2020年9月以债权人身份向广西壮族自治区资源县人民法院申请对丹霞温泉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由于丹霞温泉公司的破产管理人已于2020年12月12日对丹霞温泉公司进行接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丹霞温泉公司自2020年12月起不再纳入资江丹霞公司及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资江丹霞公司对丹霞温泉公司的债权无法抵销。基于谨慎性原则,经资江丹霞公司对丹霞温泉公司的债权进行减值测试,2020年需补计提坏账准备29,906,280.08元。

截止2020年12月末,资江丹霞公司对丹霞温泉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共计提坏账准备144,720,201.94元,增加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信用减值损失144,720,201.94元,减少未分配利润144,720,201.94元。计提坏账准备计算表见附件二。

2、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事项对公司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和未分配利润均减少144,720,201.94元;利润表中信用减值损失增加144,720,201.94元,净利润减少144,720,201.94元。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事项对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和未分配利润均减少37,327,998.27元;利润表中信用减值损失增加37,327,998.27元,净利润减少37,327,998.27元。

(二)对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概况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丰鱼岩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2,600万元,主要经营丰鱼岩旅游景区景点及相关配套设施的经营开发。公司持有其51%股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丰鱼岩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为87,328,454.44元;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子岩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15,768,001.68元。

由于丰鱼岩公司近年持续亏损,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其净资产为-48,391,168.26元,2020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449,287.07元,其足额偿还公司款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对该笔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0,811,938.23元;银子岩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对该笔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702,543.32元;公司及银子岩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共计提坏账准备12,514,481.55元。

公司在2018年度、2019年度已分别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4,989,542.93元、6,790,009.94元;银子岩公司在2018年度、2019年度已分别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2,711,661.08元、1,470,506.25元;公司及银子岩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已共计提坏账准备25,961,720.20元。

截止2020年末,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累计提坏账准备32,591,491.10元;银子岩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5,884,710.66元;公司及银子岩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38,476,201.75元。

2、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事项对公司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对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和未分配利润均减少10,811,938.23元,利润表中信用减值损失增加10,811,938.23元,净利润减少10,811,938.23元。

(三)对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概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旅游汽车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51,721,972.11元。

由于旅游汽车公司近年持续亏损,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其净资产为-30,067,897.73元,2020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893,822.96元,其足额偿还公司款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对该笔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26,758,182.82元。计提坏账准备计算表见附件三。

2、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事项对公司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对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和未分配利润均减少26,758,182.82元,利润表中信用减值损失增加26,758,182.82元,净利润减少26,758,182.82元。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附件一: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资江丹霞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算表

时间:2020年12月31日

项 目	序号	资产总额元)	负债总额(元)
一、资江丹霞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1)	125,889,565.22	261,816,433.22
减:无效负债-递延收益(政府补助的剩余摊销)	(2)		8,724,255.16
二、扣除上述影响后的资产、负债金额	(3)=(1)-(2)	125,889,565.22	253,092,178.06
三、资产中优先偿还的负债金额	(4)	1,101,528.24	1,101,528.24
其中:职工薪酬		1,090,629.91	1,090,629.91
应交税费		10,898.33	10,898.33
四、扣除优先偿还的薪酬税金后资产、负债等余额	(5)=(3)-(4)	124,788,036.98	251,990,649.82
五、欠公司款项	(6)		247,400,252.07
六、公司的债权可以从资江丹霞公司总资产中可能分配的金额	(7)		122,514,830.71
七、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债权应计坏账准备金额	(8)		124,885,421.36
其中:公司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		87,557,423.09
2020年当年补计提金额	(10)		37,327,998.27

注1:公司可获得偿还款的方法:采用资江丹霞公司合并资产总额抵减职工薪酬、税费后的余额按照各普通债权人的比例偿还借款。

注2:无效负债-递延收益是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确认的其他收益。

附件二: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公司关于
对丹霞温泉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算表

时间:2020年12月31日

项 目	序号	金额(元)
一、丹霞温泉公司2020年11月30日的报表总资产	(1)	82,484,165.61
加:根据评估报告调增丹霞温泉公司长期资产可变现价值	(2)	3,679,041.96
减:无效资产-应予费用化资产	(3)	16,013.17
二、丹霞温泉公司清算可变现的资产总价值	(4)=(1)+(2)-(3)	86,147,194.40
减:预计破产管理人费用	(5)	4,404,415.83
预计资产拍卖手续费	(6)	1,503,303.33
预计资产处置税金(增值税及附加税和土地增值税)	(7)	5,355,209.70
三、预计丹霞温泉公司资产可回收的净额	(8)=(4)-(5)-(6)-(7)	74,884,265.54
四、优先偿还的负债金额	(9)	1,730,126.23
其中:职工薪酬及预计员工补偿安置费用		1,730,126.23
五、扣除优先偿还的的债务后,普通债权人可得到的偿还金额	(10)=(8)-(9)	73,154,139.31
六、丹霞温泉公司对外债务总额	(11)	218,475,934.46
其中:应付资江丹霞公司的债务	(12)	217,571,502.75
七、按受偿比例计算各债权人可分配的总金额		73,154,139.31
其中:资江丹霞公司债权可收回的金额	(13)	72,851,300.81
其他债权人可收回的金额		302,838.50
八、资江丹霞公司债权可能的损失	(14)=(12)-(13)	144,720,201.94
其中:资江丹霞公司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15)	114,813,921.86
资江丹霞公司2020年当年需补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16)	29,906,280.08

注1:丹霞温泉公司已根据评估报告将长期资产的变现价值进行了调整。

注2:资江丹霞公司可获得偿还款的方法:假设丹霞温泉公司按破产清算的变现价值扣除破产相关费用、处置资产的相关税费、职工薪酬、税费后的余额按照各普通债权人的比例偿还欠款。

附件三: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旅游汽车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算表

时间:2020年12月31日

项 目	序号	资产总额元)	负债总额(元)
一、旅游汽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1)	28,743,721.19	58,811,618.92
减:无效负债-递延收益(政府补助的剩余摊销)	(2)		559,350.32
二、扣除上述影响后的资产、负债金额	(3)=(1)-(2)	28,743,721.19	58,252,268.60
三、资产中优先偿还的负债金额	(4)	1,214,005.70	1,214,005.70
其中:职工薪酬		1,181,963.94	1,181,963.94
应交税费		32,041.76	32,041.76
四、扣除优先偿还的薪酬税金后资产、负债余额	(5)=(3)-(4)	27,529,715.49	57,038,262.90
五、欠公司款项	(6)		51,721,972.11
六、公司的债权可以从旅游汽车公司资产中分配的金额	(7)		24,963,789.29
七、公司对旅游汽车的债权应计坏账准备金额	(8)		26,758,182.82
其中:公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		-
2020年当年补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		26,758,182.82

注1:公司可获得偿还款的方法:采用旅游汽车公司合并资产总额抵减职工薪酬、税费后的余额按照各普通债权人的比例偿还借款。

注2:无效负债-递延收益是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确认的其他收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1-005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井冈山公司”)为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8,426万元,本公司持有井冈山公司21.36%的股份,为井冈山公司第三大股东。井冈山公司主要经营井冈山景区索道和观光车业务。

井冈山旅游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井冈山旅游总公司”)持有井冈山公司42.11%的股份,为井冈山公司的控股股东。杜鹃山景区为井冈山旅游总公司旗下景区,杜鹃山索道为井冈山公司资产,目前是进入杜鹃山景区唯一的交通运输工具。井冈山公司设立杜鹃山索道分公司管理和运营杜鹃山索道。

为执行环保督查要求,井冈山旅游总公司2019年10月28日起关闭井冈山杜鹃山景区,并全面停止一切旅游经营活动。为此,杜鹃山索道作为杜鹃山景区目前唯一的交通运输工具,也被迫停止营业。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1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的公告》。截止目前,杜鹃山索道一直处于停业状态。

2021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井冈山公司《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减值测试涉及的与杜鹃山索道分公司索道资产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依据上述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报告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井冈山公司与杜鹃山索道分公司索道资产相关的资产组账面值9,260.07万元,井冈山公司2020年度对涉及的与杜鹃山索道分公司索道资产相关的资产组计提资产减值损失7,925.16万元。

该事项导致本公司2020年度享有的井冈山公司投资收益减少1,692.97万元。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井冈山公司拟减值测试涉及的与杜鹃山索道分公司索道资产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蓝策评报字【2020】第074号)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1-006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27,350万元	盈利:5,50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约37,223万元	盈利:4,850万元
营业收入	约25,609万元	60,615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约23,004万元	56,45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760元/股	盈利:0.153元/股

注:上述表格中,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1、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度游客接待量同比下降约56%,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约58%。

2、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影响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资江丹霞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广西壮族自治区资源县人民法院申请对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霞温泉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由于丹霞温泉公司的破产管理人已于2020年12月12日对丹霞温泉公司进行接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丹霞温泉公司自2020年12月起不再纳入资江丹霞公司及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经初步测算,在丹霞温泉公司破产清算情况下,资江丹霞公司对其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债权(21,757.15万元)的预计可能的损失约为14,472万元,同时转回以前年度确认的超额亏损6,462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额约为-8,010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9月9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2020年9月26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年10月29日发布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2020年12月11日、12月15日发布的《关于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公司的独资子公司资江丹霞公司取得土地转让收益约1,769万元,对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额约1,769万元。该土地转让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7月15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收回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4、公司2020年度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合计约1,881万元,该补助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5、2020年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减少约780万元。

以上因素综合,为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约 27,350万元的主要原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ST瀚叶 公告编号:2021-012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600.00万元到-68,400.00万元。

2.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8,100.00万元到-68,900.00万元。

3.公司判断因收购成都炎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炎龙科技”)形成的商誉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本期拟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公司正对炎龙科技研发项目进行重新评估,拟对相关产品的开发支出计提减值;因炎龙科技应收账款未能按期收回且未来能否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拟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浆果晨曦新媒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浆果晨曦”)重组交易意向金还款情况及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子云”)目前财务状况,公司充分考虑上述意向金的预期信用风险损失并计提相应减值。公司预计的2020年度业绩包含的减值影响额为初步测算结果。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600.00万元到-68,400.0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8,100.00万元到-68,90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299.2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0,584.40万元。

(二)每股收益:-0.22元。

三、本期业绩预计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炎龙科技员工大量离职并提起劳动仲裁,业务人员流失,业务规模大幅下降,炎龙科技经营未达预期且业绩出现大幅下滑,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判断因收购炎龙科技形成的商誉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期拟对因收购炎龙科技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46,723.44万元。本次计提后,公司因收购炎龙科技形成的商誉余额为0。目前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工作正在进行,公司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金额以最终的审计、评估结果为准。

(二)报告期内,炎龙科技主要客户未按承诺履行回款义务,炎龙科技应收账款未能按期收回。公司虽已贵成相关单位及职能部门进行债权催收,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但炎龙科技应收账款回款进展仍未达预期,未来能否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判断炎龙科技应收账款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经公司初步测算,拟对上述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合计35,513.20万元。

(三)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以及炎龙科技的实际业务情况,正对炎龙科技研发项目进行重新评估,预计相关游戏产品迭代更新与开发无法达到预期,公司拟对相关产品的开发支出计提减值15,271.63万元。

(四)2017年12月20日,公司根据协议约定向浆果晨曦支付30,000.00万元交易意向金,拟向浆果晨曦等购买量子云100%的股权。2018年10月27日公司终止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未收回交易意向金,浆果晨曦将其持有的量子云75.50%的股权质押给公司并出具关于意向金归还的《承诺函》。根据浆果晨曦还款情况及量子云目前财务状况,公司充分考虑上述意向金的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本期拟对上述交易意向金计提资产减值10,454.50万元。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因收购炎龙科技形成的商誉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但商誉减值测试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公司将在年报中详细披露减值测试方法、测试过程和原因,本次预计的2020年度业绩中包含的商誉减值影响额为初步测算结果。

(二)公司将继续加大炎龙科技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措施督促主要客户履行回款承诺,积极寻求通过金融工具等方式获得资金回款、资产回收,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努力采取措施降低炎龙科技的经营风险,但存在其业务恢复未能达到预期的可能,若其经营状况持续恶化,预计将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业绩预告事项不存在重大分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3.3.2条规定,若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ST瀚叶 公告编号:2021-013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瀚叶股份”)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7月1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通知》(上证发〔2020〕100号),对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新《上市规则》”)生效实施前未被暂停上市的公司,在适用新《上市规则》第13.3.2条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时,以2020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根据新《上市规则》第13.3.2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在2020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2019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因涉嫌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于2020年6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浙证调查字2020309号)。

公司已于2020年11月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处罚字[2020]1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

(二)资金占用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实际控制人余额37,812.46万元,系公司管理层或实际控制人确认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款。

1.公司应收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款余额中35,100.00万元资金占用款主要系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瀚叶锦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瀚擎影视有限公司通过预付项目投资款等形式支付给实际控制人安排的第三方,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款项已收回6,500万元。

2.2020年9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拜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拜克生物”)向德清升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华小贷”)发生的借款本金2,400万元及利息已由沈培今全部归还,升华小贷已向德清县人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德清县人民法院已裁定准许升华小贷撤回起诉。

根据监管部门包括《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文件关于在限定期限内清偿占用资金相关意见,控股股东沈培今将偿债安排作出相应调整,并作出以下承诺:

(1)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以现金方式向公司偿还上述全部资金占用款以及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全部资金占用期间利息;

(2)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内控管理制度,不再形成新的资金占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还款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三)违规对外担保及诉讼事项

1.2020年5月,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0)浙05民初43号】等材料。根据材料:“2017年6月18日,沈培今与杨金毛签订《借款合同》(升借(2017)年字0619号),沈培今向杨金毛借款人民币15,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7年6月19日起至2017年7月18日,借款年利率为10%,违约金根据违约天数为每日万分之七。瀚叶股份为上海瀚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9年6月28日,瀚叶股份向杨金毛出具《承诺函》,确认15,000万元的借款本息仍未支付,并保证向杨金毛偿清全部借款本息。”2020年4月30日,杨金毛向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冻结沈培今、瀚叶股份存款人民币26,000万元或者查封(扣押)折合与上述人民币等额的财产。经公司自查,上述诉状提及的公司为实际控制人与杨金毛于2017年6月18日签订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未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诉状提及的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出具《承诺函》确认向杨金毛偿还全部借款本息事项,公司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上述事项可能涉及公司违规担保。

上述案件经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公司、沈培今与杨金毛自愿达成调解,沈培今于2021年1月13日向杨金毛归还借款及利息共计21,000万元,上述案件公司可能承担的违规担保责任已解除。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解除对沈培今及公司的所有财产保全措施,包括解除对瀚叶股份持有的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33.44%股权,以及公司名下坐落于杭州西湖区天际大厦904、905、906、907、908室不动产的查封冻结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诉讼达成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2020年5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拜克生物收到德清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0)浙0521民初1644号】等材料。根据材料:“升华小贷与夏继明、瀚叶股份签订了合同号为A(2019)XD最保借字第058号《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升华小贷与夏继明、拜克生物签订了合同号为A(2019)XD最抵借字第021号《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升华小贷自2019年6月17日至2020年6月12日期间内向被告夏继明发放最高贷款限额600万元,借款月利率2%,拜克生物以其不动产权作为抵押担保,瀚叶股份为该借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2019年6月夏继明实际向升华小贷借入500万元。”

2020年8月25日,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由夏继明全部归还,升华小贷已向德清县人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德清县人民法院已裁定准许升华小贷撤回起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拜克生物及夏继明与升华小贷发生的借款本息已全部偿还,公司及拜克生物为上述借款承担的担保责任已全部解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四)预付款项的可回收性

2018年,公司因参与网剧投资拍摄向东阳奇树有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树有鱼”)预付影视拍摄款15,000万元,奇树有鱼未按协议约定开展拍摄工作。

2020年12月,公司就与奇树有鱼之间的合同纠纷,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1月,公司与奇树有鱼达成和解并签订了《和解协议》,公司已收到奇树有鱼返还的影视拍摄款1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2021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关于诉讼案件达成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三、其他事项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2021年4月30日,目前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经审计的经营业绩及审计报告类型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ST瀚叶 公告编号:2021-014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刘旸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旸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刘旸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刘旸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刘旸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1-0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5000万元—85000万元	亏损:11549.7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65000万元—45000万元	亏损:20228.88万元
营业收入	180000万元—200000万元	185066.06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80000万元—200000万元	185066.0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9706元—1.5952元	亏损:0.2168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的业绩为亏损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生产经营及收入方面:

(1)2020年上半年采暖期(1-3月),考虑疫情期间居民全员长期居家的情况,为提升居民居家温暖指数,公司响应政府号召保持较高供热参数、加大日常输热供给;2020年自12月中下旬沈城出现持续严寒天气。上述原因导致公司供热成本同比增长。

(2)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减少6700万元。

(3)近年政府实施的“拆小并大”系统工程已临近尾声,2020年工程量相对减少,相应获得补贴款金额同比减少。

2.关联方破产重组影响

2020年10-11月,公司控股股东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京能源”)、盛京能源部分下属子公司,共计12家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本次重整事项使公司面临与盛京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应收款项无法全额收回和股权投资面临巨额损失的风险。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确认与关联方债权坏账准备和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关联方债权计提坏账准备6919.54万元;

(2)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损失43640.13万元:

①公司对参股公司沈阳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天房地产”)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6537.51万元,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影响当期利润-5025.63万元,此项为非经常性损益。

②公司对参股公司沈阳储运集团有限公司(12家破产重整公司之一;以下简称“储运集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38614.50万元,全额确认为投资损失,影响当期利润-38614.50万元,此项为非经常性损益。

3.其他债权坏账准备

公司对参股公司惠天房地产另一股东历史遗留的债权到期未获清偿,计提坏账准备3663.77万元,影响当期利润-3663.77万元。

四、风险提示

截止目前,盛京能源等12家公司处于破产重整程序过程中,尚无确切定论,因此本次业绩预告存在不确定因素。对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沟通结果如下:

1、关联方债权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暂确认进入破产重组程序的债权人的债务清偿比例为30%,因此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率7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应收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12家破产重整公司之一)债权余额8484.50万元,本期补提坏账5875万元;应收盛京能源117万元,本期补提坏账72.54万元;两项合计影响当期利润-5947.54万元。

不确定影响:至业绩预告前,盛京能源及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重整方案确定,债权清偿比例与预计比例可能存在差异,实际清偿比率每增减1%将影响当期利润同向变动±85万。

2、参股公司惠天房地产土地抵押和涉讼债权未收回影响

惠天房地产存在以土地抵押为时代金科(12家破产重整公司之一)担保事项,现因时代金科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暂定时代金科债权清偿比例为30%,因此惠天房地产对时代金科的担保损失和债权损失均按70%进行预计,两项损失预计将减少本期净利1.53亿元。另惠天房地产诉讼债权能否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暂全额计提坏账0.5975亿元。2020年度